

<<政治自由主义>>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政治自由主义>>

13位ISBN编号：9787544720465

10位ISBN编号：7544720462

出版时间：2011-10

出版时间：译林出版社

作者：[美]约翰·罗尔斯

页数：629

译者：万俊人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

<<政治自由主义>>

内容概要

本书继续并修正了罗尔斯在《正义论》中提出的正义理论，从根本上改变了对它的哲学阐释。在《正义论》中，罗尔斯假定在“秩序良好的社会”里，存在着相对稳定和同质的基本道德信念。然而在现代民主社会中，互不相容的宗教、哲学和道德学说多元共存，且自由制度本身强化并鼓励着学说的多元化。

那么，自由而平等的公民如何能既保有各自的世界观，又拥有稳定而公正的社会生活呢？

罗尔斯的回答基于对“秩序良好社会”的重新定义：这样的社会不再统一于基本道德信念，而是统一于政治正义概念。

如今，“作为公平的正义”就是这样的概念，它是各种主要的宗教、哲学和道德学说之间重叠共识的焦点。

罗尔斯相信，这种共识体现了宪法民主政体下最可能达到的社会团结。

<<政治自由主义>>

作者简介

约翰·罗尔斯(1921—2002)，美国哲学家与政治理论家，1950年获普林斯顿大学博士学位，先后执教于普林斯顿大学、康奈尔大学、麻省理工学院和哈佛大学，担任过美国政治与社会哲学家协会主席以及美国哲学协会东部地区主席，并荣获1999年度美国国家人文科学奖章。

罗尔斯的哲学捍卫了洛克、卢梭和康德所开创的社会契约传统，复活了人们对于系统政治理论的兴趣，其核心信念是政治权利与基本公民自由的神圣性。

他的主要著作还有《正义论》(1971)、《万民法》(1999)和《作为公平的正义》(2001)等。

<<政治自由主义>>

书籍目录

导论

平装本导论

第一部分 政治自由主义：基本原理

第一讲 基本理念

第一节 谈两个基本问题

第二节 政治的正义观念的理念

第三节 作为公平合作系统的社会理念

第四节 原初状态的理念

第五节 政治的个人观念

第六节 秩序良好的社会理念

第七节 秩序良好的社会既非一种共同体，也非一种联合体

第八节 关于各种抽象观念的使用

第二讲 公民的能力及其表现

第一节 理性的与合理的

第二节 判断的负担

第三节 合乎理性的完备性学说

第四节 公共性的条件及其三个层次

第五节 合理的自律：人为的而非政治的

第六节 充分的自律：政治的而非伦理的

第七节 个人道德动机的基础

第八节 道德心理学：哲学的而非心理学的

第三讲 政治建构主义

第一节 一种建构主义观念的理念

第二节 康德的道德建构主义

第三节 公平正义作为一种建构主义的观点

第四节 社会观念和个人观念的作用

第五节 三种客观性观念

第六节 独立于因果知识观之外的客观性

第七节 从政治上讲，客观理性何时存在？

第八节 政治建构主义的范围

第二部分 政治自由主义：三个主要理念

第四讲 重叠共识的理念

第一节 政治自由主义如何可能？

第二节 稳定性问题

第三节 重叠共识的三个特征

第四节 重叠共识不是冷漠的或怀疑论的

第五节 政治观念不必是完备的

第六节 达成宪法共识的步骤

第七节 达成重叠共识的步骤

第八节 观念与学说：如何联系？

第五讲 权利的优先性与善的理念

第一节 政治观念是如何限制善观念的

<<政治自由主义>>

第二节 作为合理性的善

第三节 首要善与人际比较

第四节 作为公民需要的首要善

第五节 可允许的善观念与政治美德

第六节 公平正义对善的观念公平吗？

第七节 政治社会的善

第八节 公平的正义是完善的

第六讲 公共理性的理念

第一节 公共理性的问题与论坛

第二节 公共理性与民主公民的理想

第三节 非公共理性

第四节 公共理性的内容

第五节 宪法根本的理念

第六节 最高法庭作为公共理性的范例

第七节 公共理性的明显困难

第八节 公共理性的限制

第三部分 制度框架

第四部分 重释公共理性的理念

原始索引

第四部分索引

附录 政治自由主义的现代建构——罗尔斯《政治自由主义》读解

译后记

增订版译后补记

<<政治自由主义>>

章节摘录

版权页：第一部分政治自由主义：基本原理第一讲基本理念政治自由主义是本书各讲的总标题，这个概念并不陌生。

然而，我用它来表示的意思与我认为读者可能设想的意思却殊为不同。

这样一来，也许我应该从政治自由主义的定义开始，并解释我为什么把它叫做“政治的”。

但是，任何定义最初都可能无用。

所以，我便反其道而行之，先从民主社会中政治正义的第一个基本问题着手，即：在被看作是自由而平等的、世世代代都能终身充分合作的社会成员的公民之间，何种正义观念最能够明确规定其社会合作的公平条款？

我们把这第一个基本问题与第二个基本问题，即普遍方式的宽容问题结合起来。

民主社会的政治文化总是具有诸宗教学说、哲学学说和道德学说相互对峙而又无法调和的多样性特征。

这些学说中，一些是完全合乎理性的，而政治自由主义把这些合乎理性的学说的多样性，看作是人类理性力量在持久的自由制度背景内发挥作用所不可避免地产生的长期结果。

因此，第二问题便是：这样把理性多元论事实当作自由制度之不可避免的结果来理解和给定的宽容基础是什么？

将这两个问题结合起来便得：由自由而平等的公民——他们因各种合乎理性的宗教学说、哲学学说和道德学说而产生深刻分化——所组成的公正而稳定的社会如何可能长治久安？

政治自由主义设定，最错综复杂的斗争显然是由那些具有最高意义的观念所引发的，即由宗教、哲学世界观和不同的善观念所引发的。

我们会惊异地发现，尽管在这些方面有着如此深刻的对立，自由而平等的公民之间依旧有可能进行公平合作。

事实上，历史的经验提示我们，这是很罕见的。

如果说，我讲的这一问题太过陈旧，那么我相信，政治自由主义提出了人们多少还不熟悉的解决这一问题的办法。

为了陈述这种解决办法，我们需要一组确定的理念。

在本讲中，我设定出其中较核心理念，并在最后（第八节）提出一种定义。

第一节谈两个基本问题1.如果我们集中考察第一个基本问题，就会发现，过去两个世纪左右间民主思想的发展历程，使下述情况变得很清楚了：当今，人们对于立宪民主的基本制度应该如何安排——如果这些制度要满足被视为自由而平等的公民之间的公平合作条款的话——已没有任何一致看法。

这一点已经在围绕如何使自由和平等的价值在公民权利与公民自由中得到最好的表达、以回答自由与平等的双重要求这一问题的各种深刻对峙的理念中表现出来。

我们可以把这一分歧当作民主思想传统本身内部的冲突，即那种与洛克相联系的传统和那种与卢梭相联系的传统之间的冲突，来加以思考，与洛克相联系的传统更强调贡斯当所讲的“现代人的自由”，如思想自由和良心自由、某些基本的个人权利和财产权利、以及法律规则；而与卢梭相联系的传统则更强调贡斯当所讲的“古代人的自由”，如平等的政治自由和公共生活的价值。

这种为人熟悉的类型化对比，可能有助于我们确定各种理念。

……

<<政治自由主义>>

媒体关注与评论

在《政治自由主义》中，罗尔斯完成了对自己二十年来的正义理论的扩展和修正工作。

——于尔根·哈贝马斯约翰·罗尔斯是我们这个时代最杰出的道德哲学家和政治哲学家。

在逻辑语言学盛行的英美哲学界，他使人们恢复了对政治哲学实质性问题的兴趣。

——玛莎·纳斯鲍姆强烈的经济需要可以是生死攸关的事，其地位为什么就应该低于个人自由的地位？

罗尔斯在《政治自由主义》一书中承认了这一论题的力度，并指出这一论题如何与他的正义理论相容。

——阿马蒂亚·森

<<政治自由主义>>

编辑推荐

《政治自由主义(增订版)》是人文与社会译丛书之一。

<<政治自由主义>>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